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V PROMOTIONS HOLDINGS LIMITED 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9)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點

GEM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財務摘要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03.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34.6百萬港元或約14.5%。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71.4百萬港元，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2.6百萬港元減少約1.7%。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純利約為24.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約2.9百萬港元。純利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經改良的服務組合產生更高的利潤率令本集團服務的整體毛利率上升。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4	203,817	238,442
服務成本		<u>(132,452)</u>	<u>(165,821)</u>
毛利		71,365	72,621
其他收入	5	998	–
其他虧損淨額		(42)	(691)
銷售開支		(3,882)	(4,117)
行政開支		<u>(30,135)</u>	<u>(34,903)</u>
經營溢利		38,304	32,910
財務收入		541	255
財務費用		<u>(5,842)</u>	<u>(5,608)</u>
財務費用－淨額		<u>(5,301)</u>	<u>(5,35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33,003	27,557
所得稅開支	6	<u>(8,479)</u>	<u>(5,920)</u>
年內溢利		<u>24,524</u>	<u>21,637</u>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4,516	21,645
非控股權益		<u>8</u>	<u>(8)</u>
		<u>24,524</u>	<u>21,63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基本 及攤薄盈利(港仙)	8	<u>6.1</u>	<u>5.4</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24,524	21,637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2,831)</u>	<u>(2,32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b>21,693</b></u>	<u><b>19,317</b></u>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685	19,325
非控股權益	<u>8</u>	<u>(8)</u>
	<u><b>21,693</b></u>	<u><b>19,317</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799	94,020
使用權資產		13,773	–
已抵押定期存款		10,000	44,000
預付款項及按金		648	1,475
		<u>117,220</u>	<u>139,495</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9	87,659	68,978
合約資產		889	5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701	8,247
已抵押定期存款		51,10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754	19,325
		<u>186,104</u>	<u>97,134</u>
<b>資產總值</b>		<u><b>303,324</b></u>	<u><b>236,629</b></u>
<b>權益</b>			
股本		4,000	4,000
股份溢價		41,901	41,901
匯兌儲備		(4,949)	(2,118)
其他儲備		5,314	5,314
保留盈利		75,327	50,811
		<u>121,593</u>	<u>99,90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121,593	99,908
非控股權益		–	(8)
		<u>–</u>	<u>(8)</u>
<b>權益總額</b>		<u><b>121,593</b></u>	<u><b>99,900</b></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延遲所得稅負債		10,260	10,408
借款		29,000	47,419
租賃負債		5,466	—
		<u>44,726</u>	<u>57,827</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37,576	51,20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433	7,779
借款		70,789	11,449
租賃負債		4,829	—
延遲所得稅負債		1,585	1,619
即期所得稅負債		10,793	6,846
		<u>137,005</u>	<u>78,902</u>
<b>負債總額</b>		<u>181,731</u>	<u>136,729</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303,324</u>	<u>236,629</u>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Esteri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中國及澳門從事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該業務」)。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Jumbo Fame Company Limited。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黃文波先生(「黃文波先生」)。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及除另有指示外，所有數額均約整至千位(千港元)。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內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 (ii)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ii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對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必須變更其會計政策。本集團選擇追溯採用新準則，但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該新準則的累計影響。其披露於附註3。以上所列的大多數其他修訂本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並且預計不會對當期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若干已頒佈但並未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報告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準則預期不會對實體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或可見未來的交易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對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之評估載列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 後開始年度期間 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貢獻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經修訂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 3. 會計政策變更

本附註闡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影響。

誠如上文附註2.1所示，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但根據該準則的具體過渡條文所允許並無重列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的比較數字。因此，新租賃規則所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承租人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5.04%。

就先前被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而言，實體於緊接過渡前已將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始應用日期的賬面值。於該日之後方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計量原則。租賃負債的計量被確認為對緊隨初始應用日期後相關使用權資產的調整。

#### (i) 所採用的可行權宜方法

本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已使用下列準則允許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先前關於租賃是否虧損的評估，作為進行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並無虧損性合約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剩餘租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入賬為短期租賃
- 就計量於初始應用日期的使用權資產而言，不包括初始直接成本，及
- 當合約包含可延續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以事後分析結果釐定租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重新評估於初始應用日期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相反，就於過渡日期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依賴其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作出的評估。

**(ii) 租賃負債的計量**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7,191
使用承租人於初始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15,144
(減)：並無確認為負債的短期租賃	(501)
	<hr/>
	14,643
	<hr/> <hr/>
<b>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b>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2,405
非流動租賃負債	12,238
	<hr/>
	14,643
	<hr/> <hr/>

**(iii) 使用權資產的計量**

相關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當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就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

**(iv)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調整**

影響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下項目的會計政策變動：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413,000港元
- 使用權資產－增加18,401,000港元
- 預付款項－減少3,345,000港元
- 租賃負債－增加14,643,000港元。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的一段時間內確認。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為所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經扣除折扣及增值稅後列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來自服務之收益	<b>203,817</b>	238,442

董事會已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

經營分部按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呈報一致的方法呈報。本集團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按對本集團提升整體(而並非任何特定單位)價值而言最為有利之方法分配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應根據本集團之整體除所得稅前溢利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因此，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按本集團來自客戶收益的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國	<b>118,780</b>	122,237
香港	<b>72,512</b>	100,923
澳門	<b>12,525</b>	15,282
	<b>203,817</b>	238,442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名客戶(二零一八年：1名客戶)個別對本集團總收益作出10%以上的貢獻。該名客戶貢獻的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A	<u>50,228</u>	<u>53,724</u>

## 5.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中國政府收取以補貼本集團失業保險金及稅項付款的一次性政府補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	<u>998</u>	<u>-</u>

政府補助概無附帶尚未達成之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

## 6. 所得稅開支

根據香港稅務局(「稅務局」)自二零一八/一九課稅年度起發出的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首批香港利得稅項下應課稅溢利2百萬港元按稅率8.25%計算，而剩餘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5%(二零一八年：25%)計提撥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所得補充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收入超過600,000澳門元(二零一八年：600,000澳門元)之部分以稅率12%(二零一八年：12%)計提撥備。

自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稅項金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	527	773
– 中國	8,104	3,618
– 澳門	-	-
	<u>8,631</u>	<u>4,391</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香港	(4)	(135)
– 中國	34	39
– 澳門	-	-
	<u>30</u>	<u>(96)</u>
遞延所得稅	<u>(182)</u>	<u>1,625</u>
所得稅開支	<u><u>8,479</u></u>	<u><u>5,920</u></u>

##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 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扣除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4,516	21,645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0,000</u>	<u>4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u>6.1</u></u>	<u><u>5.4</u></u>

### (b) 攤薄

由於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9. 貿易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87,659	68,978
減：虧損撥備	<u>-</u>	<u>-</u>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	<u><b>87,659</b></u>	<u><b>68,978</b></u>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於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	56,338	30,494
零至三個月	20,265	28,696
三至六個月	9,615	6,754
六個月以上	<u>1,441</u>	<u>3,034</u>
	<u><b>87,659</b></u>	<u><b>68,978</b></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應收款項已按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類。

貿易應收款項並不包含已減值資產。於報告日期，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u><b>37,576</b></u>	<u><b>51,209</b></u>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33,177	46,187
三至六個月	543	1,895
六個月以上	3,856	3,127
	<u>37,576</u>	<u>51,209</u>

## 11.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初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疾病爆發(「COVID-19爆發」)後，全球已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本集團已評估，由於COVID-19爆發，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以下影響：

-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在香港、中國及澳門的項目進度暫時延遲，乃因中國新年假期後復工延後，從而可能對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及
- COVID-19爆發令業務活動暫時減緩，可能導致本集團客戶的結算延遲，本集團可能須就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經歷較長的週轉期。

截至本公告日期，COVID-19爆發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宏觀經濟狀況整體產生的影響仍不明朗，本集團不能量化相關財務影響。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及評估COVID-19爆發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香港、中國及澳門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參與合共逾1,300個視像、燈光及音響項目(包括但不限於) (i)中國逾20個地點的若干大型汽車展；(ii)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二週年的若干活動；(iii)慶祝中國國慶日的若干活動；(iv)香港電競音樂節及中國電子競技嘉年華；(v)澳門的光影節；(vi)有關「一帶一路」、亞洲金融論壇、互聯網經濟峰會及世界旅遊經濟論壇的會議；(vii)名牌產品發佈會；(viii)於香港的新廣播媒體的開幕儀式及(ix)於香港的選美比賽。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約60.9%(二零一八年：53.4%)於展覽會(多數於香港及中國舉辦)產生。本集團的餘下收益歸因於其他活動，包括典禮、會議、演唱會、電視節目、產品發佈會及其他形式的活動。

股份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加強了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本集團實施其業務策略的能力，包括(i)購置先進的視像、燈光及音響設備；及(ii)於上海設立一個新工作室；及(iii)透過發展新的佈景製作團隊及招聘技術人員以提升經營效益。

上述業務計劃為實現本集團的增長打下堅實的基礎。董事會還將積極尋求潛在商機以擴大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並為股東增值。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於各種活動(包括展覽會、典禮、會議、演唱會、電視節目、產品發佈會及其他形式的活動)向其客戶提供一站式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活動劃分的活動數目及本集團收益的明細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項目數目	千港元	佔本集團 總收益 之%	項目數目	千港元	佔本集團 總收益 之%
展覽會	533	124,270	60.9	555	127,367	53.4
典禮	117	39,558	19.4	357	54,539	22.9
會議	201	15,730	7.7	209	19,677	8.2
演唱會	88	5,833	2.9	68	4,238	1.8
電視節目	35	3,815	1.9	96	7,091	3.0
產品發佈會	6	3,433	1.7	42	5,326	2.2
其他(附註)	321	11,178	5.5	190	20,204	8.5
總計	<u>1,301</u>	<u>203,817</u>	<u>100.0</u>	<u>1,517</u>	<u>238,442</u>	<u>100.0</u>

附註：其他主要指年度晚宴、宴會及其他私人活動。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自展覽會產生其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60.9%(二零一八年：53.4%)。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8.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3.8百萬港元，減少約14.5%。

##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佔本集團 總收益 之%	千港元	佔本集團 總收益 之%
中國	118,780	58.3	122,237	51.3
香港	72,512	35.6	100,923	42.3
澳門	12,525	6.1	15,282	6.4
總計	<u>203,817</u>	<u>100.0</u>	<u>238,442</u>	<u>100.0</u>

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承辦的活動數目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00項活動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00項活動。

## 服務成本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服務成本的組成部分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佔本集團 總服務成本 之%	千港元	佔本集團 總服務成本 之%
設備租賃成本	40,881	30.9	71,779	43.3
僱員福利開支	44,747	33.8	38,794	23.4
消耗品材料成本	11,986	9.0	20,465	1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20	10.4	12,962	7.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106	3.1	—	—
運費	5,943	4.5	9,123	5.5
差旅費	7,413	5.6	6,655	4.0
其他開支	3,656	2.7	6,043	3.7
	<u>132,452</u>	<u>100.0</u>	<u>165,821</u>	<u>100.0</u>

## 設備租賃成本

設備租賃成本主要指由於(i)經考慮項目的時間表後設備的供應；(ii)項目的位置；及(iii)客戶為獲得特定效果對具體設備的要求，向獨立第三方租賃設備，以迎合我們的額外設備需要的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設備租賃成本佔總服務成本約30.9%(二零一八年：43.3%)。

## 僱員福利開支

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主要指支付予前線現場技術及維修人員的薪金、工資、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倘適用))及支付予臨時人手的服務費。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勞工成本佔總服務成本約33.8%(二零一八年：23.4%)。

## 消耗品材料成本

材料成本主要指用於現場安裝及維修的消耗品及背景材料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消耗品材料成本佔總服務成本約9.0%(二零一八年：12.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服務成本下的折舊開支主要指本集團提供服務的視像及顯示設備的折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視像及顯示設備折舊佔總服務成本約10.4%(二零一八年：7.8%)。

## 運費

運費主要指交付我們的設備往返倉庫及項目地點的物流及運輸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運費佔總服務成本約4.5%(二零一八年：5.5%)。

## 差旅費

差旅費主要指我們的技術人員及臨時人手往返項目場地的差旅費以及彼等於項目場地的酒店住宿。客戶的項目地點可能不時要求員工出差；出差相關成本將記錄為差旅費，作為服務成本的一部分。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差旅費佔總服務成本約5.6%(二零一八年：4.0%)。

##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約為71.4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72.6百萬港元)，毛利率約為35.0%(二零一八年：30.5%)。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我們經改良的服務組合產生更高的利潤率令本集團服務的毛利率上升所致。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中國政府收取以補貼本集團失業保險金及稅項付款的一次性政府補助(二零一八年：無)。

## 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虧損淨額主要指匯兌差額。本集團的其他虧損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7百萬港元減少約94.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04百萬港元。

##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部的員工成本、業務推廣相關的款待費、廣告開支、銷售部的差旅費。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1百萬港元減少約4.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9百萬港元。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員工成本、辦公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其他雜項開支。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4.9百萬港元減少約13.8%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0.1百萬港元。

## 財務費用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淨額主要包括於五年內須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來自日常銀行結餘及存款的利息收入。本集團的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4百萬港元減少約1.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3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存入額外定期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增加及扣減銀行借款利率上升。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產生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企業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稅率25.0%計提撥備。根據香港稅務局(「稅務局」)自二零一八/一九課稅年度起發出的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首批香港利得稅項下應課稅溢利2百萬港元按稅率8.25%計算。

於澳門註冊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據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多600,000澳門元的應課稅收入獲豁免繳稅，超過此數額的款項按固定稅率12%繳稅。

##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的結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為24.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21.6百萬港元增加約2.9百萬港元。相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經改良的服務組合產生更高的利潤率令本集團服務的整體毛利率上升。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計息借款為其經營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超過其流動負債約49.1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8.2百萬港元)。將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借款約70.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1.3百萬港元)計入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4(二零一八年：1.2)及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年末債務總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計算約為0.9(二零一八年：0.6)。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融資總額(包括未動用及已動用金額)為121.6百萬港元。

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並以已抵押定期存款總額61.1百萬港元及本公司的企業擔保作抵押。該等銀行借款年息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浮動利率加上息差。該等銀行借款的加權實際年利率為5.0%(二零一八年：4.0%)。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協議，貸款本金為38百萬港元，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5%收取利息，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全數償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償還9百萬港元，年末後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本集團已進一步償還貸款14百萬港元。

## 資本結構

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GEM成功上市。自上市日期起，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121.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99.9百萬港元)，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定期存款金額約61.1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44.0百萬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初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疾病爆發(「COVID-19爆發」)後，全球已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本集團已評估，由於COVID-19爆發，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以下影響：

- (a)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在香港、中國及澳門的項目進度暫時延遲，乃因中國新年假期後復工延後，從而可能對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及
- (b) COVID-19爆發令業務活動暫時減緩，可能導致本集團客戶的結算延遲，本集團可能須就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經歷較長的週轉期。

截至本公告日期，COVID-19爆發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宏觀經濟狀況整體產生的影響仍不明朗，本集團不能量化相關財務影響。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及評估COVID-19爆發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作出任何重要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成本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當前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不斷監察相關外幣風險及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倘必要)。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制定庫務政策方面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從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測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之資金需求。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共有212名僱員(二零一八年：190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成本(包括董事的薪酬、工資、薪金、績效相關花紅、其他福利及定額供款養老金計劃的供款)合計約66.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64.5百萬港元)。本集團將致力確保僱員的薪金水平符合行業慣例及現行市況而僱員的整體薪酬乃根據本集團及彼等的表現釐定。

## 未來前景

由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香港社會動蕩的影響，香港經濟出現負增長。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有所減少。然而，本集團採納若干措施以克服不明朗情況，包括但不限於，多元化業務至中國及澳門，從而減輕不明朗情況的影響。於二零二零年，新型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的爆發加上過去數月香港社會動蕩造成的挑戰將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影響。儘管存在上述不明朗情況，我們依據我們於二零零三年面對非典型肺炎(SARS)的過往經驗而持續採納若干有用的措施，如擴大其他地區的業務、節省成本及尋求潛在商機。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管理層的治理，為擴張提供更多機會，最終以慷慨的回報惠及股東。為提高本集團對競爭對手的競爭優勢，並將本集團的整體成本控制在合理水平，本集團將集體努力仔細評估每個項目，從而提高回報。董事會亦將積極探求現場活動行業外其他領域的潛在商機，例如內容分銷商及製作專家，擴展本集團的地域覆蓋範圍，從而擴大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提升股東價值。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如下所示)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實際業務進展

- |                                |                                |
|--------------------------------|--------------------------------|
| (i) 購置先進的視像、燈光及音響設備            | (i) 購置先進的視像、燈光及音響設備20.2百萬港元    |
| (ii) 於上海設立一間新工作室               | (ii) 本集團需要更多時間就設立新工作室識別合適地點    |
| (iii) 提升經營效益－發展新的背景製作團隊及招聘技術人員 | (iii) 本集團已僱用／內部轉移技術人員以發展背景製作團隊 |

本公司自股份發售取得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與股份發售有關的包銷佣金及專業費用後)約為27.6百萬港元。上市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有別於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25.0百萬港元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有關配發結果的公告(「配發結果公告」)所載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29.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獲全部動用。

本集團按配發結果公告所示相同方式及比例調整其所得款項用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分析載列如下：

	經調整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由上市日期起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購置先進的視像、燈光及音響設備 (包括將於上海新工作室使用的設備)	20.2	20.2	—
於上海設立一個新工作室(不包括於 新工作室陳列的設備採購成本)	3.1	3.1	—
提升經營效益—發展新的佈景製作團隊及 招聘技術人員	1.7	1.7	—
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企業用途	2.6	2.6	—
	<u>27.6</u>	<u>27.6</u>	<u>—</u>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確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贖回、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為關於董事就本公司的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全面遵守行為守則載列的規定交易標準。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在適用及允許範圍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

陳榮基先生(於相關期間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不得不處理其業務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仰德先生、張偉倫先生及陳榮基先生)組成。陳仰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協助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流程、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政策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載列審核委員會職責詳情的全部職權範圍詳情可於聯交所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薪酬及獨立性的審閱感到滿意，並向董事會建議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師，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股東批准。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舉行，其通告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GEM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刊發於聯交所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avpromotions.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承董事會命  
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文波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黃文波先生、黃漢波先生、黃志波先生及傅彬彬小姐；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仰德先生、張偉倫先生及陳榮基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avpromotions.com刊載。